

南華大學

文件編號	1200-3-711	文件名稱	版本	01
制定單位	學務處	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交通費 標準作業流程	頁數	第 1 頁
	資源教室			共 2 頁

參、學務事項：

◎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交通費作業

1. 流程圖：

流 程	權 責	表 單
<pre> graph TD A{{初步篩選符合資格學生名單}} --> B[通知符合資格學生] B --> C[符合資格學生準備申請資料並交回資源教室] C --> D[彙整相關資料，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] D --> E{特教推行委員會審查與討論} E -- 未通過 --> C E -- 通過 --> F[審查結果通知符合資格者] F --> G[製作印領清冊 辦理核銷] G --> H([完成核銷作業]) </pre>	<p>資源教室</p> <p>資源教室</p> <p>符合資格學生</p> <p>資源教室</p> <p>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</p> <p>資源教室</p> <p>資源教室</p> <p>資源教室</p>	<p>1. 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交通費申請表</p>

南華大學

文件編號	1200-3-711	文件名稱	版本	01
制定單位	學務處	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交通費 標準作業流程	頁數	第 2 頁
	資源教室			共 2 頁

2. 作業程序：

- 2.1. 初步篩選符合資格學生名單
 - 2.1.1. 以重度肢障及其他行動不便之通勤學生為對象
- 2.2. 通知符合資格學生
 - 2.2.1. 學生填寫申請資料
- 2.3. 符合資格學生準備申請資料並交回資源教室
- 2.4. 彙整相關資料，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
- 2.5.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進行審查
 - 2.5.1. 準備會議資料
 - 2.5.2. 報告學生狀況
- 2.6. 審查結果通知符合資格學生
 - 2.6.1 未通過者另行申請。
- 2.7. 製作印領清冊辦理核銷
- 2.8. 完成核銷作業

3. 控制重點：

- 3.1. 審查標準依學生因障礙狀況，無法與一般同學運用相同交通工具上下學，且未於學校住宿者
- 3.2. 學生之障礙狀況以重度肢體障礙、肌肉萎縮或其他嚴重影響上下學者

4. 使用表單：

- 4.1. 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交通費申請表

5. 依據及相關文件：

- 5.1. 特殊教育法第二十四條
- 5.2. 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服務實施辦法